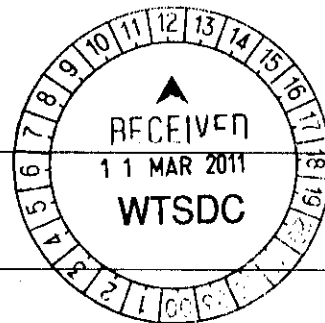


**黃大仙區議會撥款申請**  
(供團體申請區議會撥款以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用)

- 注意： (a) 填表前請先參閱《申請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的規則及程序》及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。  
(b) 請以黑色筆填寫表格



1. 計劃名稱： 學生醫護體驗計劃 2011
2. 申請機構名稱： 黃大仙區學校聯絡委員會
3. 合辦/協辦機構(如有的話，請列出機構名稱並說明所負責的項目或提供贊助的金額)：  
黃大仙區中學校長會 / 聖母醫院 / 黃大仙區健康安全城市有限公司
4. 申請款額： \$20,000
5. 計劃性質：

- |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討會/講座/展覽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旅遊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體藝訓練/比賽 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服務/探訪/參觀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聚餐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藝欣賞會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環境改善     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綜合表演/嘉年華會/攤位遊戲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/宿營 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推動地方行政活動              | 其他： 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6. 計劃內容\*：

30 位中七同學會安排在聖母醫院作為四星期的工作體驗，包括

1. 認識醫院各部門之功能及運作
2. 義工的防感染課程及醫院控制感染的基本認識
3. 簡介醫護及專職醫療職業
4. 舉辦健康教育專題講座
5. 參與義工基本服務培訓

包括：

- 體驗文職工作
- 體驗門診部服務
- 體驗物理治療部/職業治療部工作
- 參與社區健康推廣活動
- 參與義工服務部工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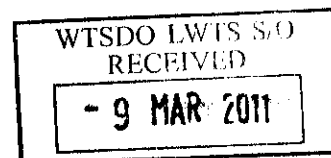
7. 目標\*：

透過是項計劃，提高同學對香港醫療服務之認識，體驗醫護服務的工作，並發展對醫療服務之興趣。

8. 推行方法(包括宣傳)\*：

由學校聯絡委員會在區內學校宣傳及招募人選，計劃由聖母醫院推行。

\* 如表格不敷使用，可增附頁



9. 舉行日期： 2011 年 6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29 日

時間： 由上午 9 時 0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

地點： 聖母醫院

10. 預期參加人數： 30 人
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表演者/講員	<u>10</u> 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觀眾	_____ 人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參加者	<u>600</u> 人次 ( <u>30</u> 人 x <u>20</u> 日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義工	_____ 人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嘉賓 (a) 收費	_____ 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_____ 人
(b) 不收費	_____ 人		

11. 計劃是否接受黃大仙區外人士參加：

否  
 是(估計所佔的數目： \_\_\_\_\_)

12. 計劃對象：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區內所有居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傷殘人士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老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兒童及家長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青少年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<u>黃大仙區內中七學生</u>

13. 是否需憑票參加：

是：  
     公開售票  
     公開免費派票(不需填寫第 15 項)

否 (不需填寫第 14-15 項)

其他： \_\_\_\_\_

14. 售票/派票的詳情：

日期 \_\_\_\_\_

地點 \_\_\_\_\_

15. 參加費：  
每位 \_\_\_\_\_ 元 x \_\_\_\_\_ 人  
= \_\_\_\_\_ 元

16. 財政預算(申請團體應遵照區議會所通過的建議計劃的內容)

請在下面列出整個計劃的開支詳情(如表格不敷使用，可增附頁)：

	開支項目	單位成本 (元)	數量	費用總額 (元)	向區議會 申請的 款額 (元)	申請機構 本身承擔 款額 (元)	其他方面 提供的 款項# (元)	備註
1.	交通津貼	15/天	600人次	9,000	9,000			
2.	午膳津貼	15/天	600人次	9,000	9,000			
3.	文具什項： 印筆記， 墨盒，紙張， (印制証書等)			700	700			
4.	橫額	300	1	300	300			
5.	飲品及茶點 (供講座嘉賓 及結業禮享 用)	25	40	1,000	1,000			
			總額：	20,000	20,000			

\* 如開支項目包括海報，請說明海報的尺寸，單色或多色(列明2色、3色或4色)設計。

// 請於「備註」一欄說明收入來源，如捐款、贊助、收費等等。

17. 實施方法：

- 由本申請機構負責推行       由 聖母醫院 負責推行
- 由黃大仙民政事務處負責推行     其他\*(請註明) \_\_\_\_\_

18. 款項撥入下開機構帳戶名稱(請以正楷填寫)：

中文：黃大仙區中學校長會

英文：Wong Tai Sin District Secondary School Heads Association

19. 請指明是否需要預支款項(不可超過所批撥款額的一半;擬獲預支款項的日期不應早於預計須支付有關開支之前一個月內)。請留意，申請團體在獲批撥款後須另填妥「區議會撥款資助活動預支款項承諾書」，有關預支申請方獲處理。

不需要

需要： 所需款項：\$10,000

日期：20/5/2011

20. 負責人員

機構的獲授權人 <sup>1</sup>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<sup>2</sup>
姓名：(中文) <u>李麥麗英</u> 校長	姓名：(中文) <u>勞妙玲</u> 女士
(英文) <u>LI MAK Lai Ying</u>	(英文) <u>Elisa LO Mui Ling</u>
職位： <u>黃大仙區學校聯絡委員會副主席</u>	職位： <u>FN</u>
聯絡電話號碼： <u>2337 9594</u>	聯絡電話號碼： <u>2354 2475</u>
傳真號碼： <u>2336 3549</u>	傳真號碼： <u>2354 0525</u>
電郵地址： <u>kss-principal@hkedcity.net</u>	電郵地址： <u>loml@ha.org.hk</u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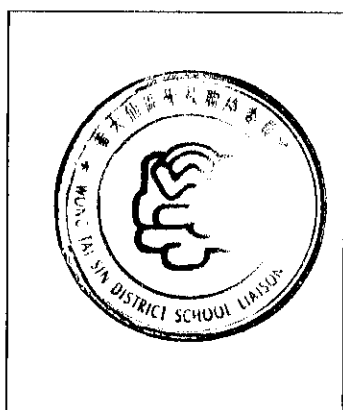
<sup>1</sup>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<sup>2</sup>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。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。

## 21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- 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訛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
- (B) 本人謹此同意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 / 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向公眾公開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
機構印章



機構負責人姓名註：李麥麗英校長

職位：黃大仙區學校聯絡委員會副主席

簽署：

日間聯絡電話註：2337 9594

日期：9/3/2011

註：區議會秘書處會將獲區議會撥款的活動的資料，包括聯絡人姓名、日間聯絡電話等上載於區議會網頁([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/wts/chinese/welcome.htm](http://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/wts/chinese/welcome.htm))，以方便市民查詢活動詳情。如活動聯絡人與上述機構負責人不同，請提供資料如下：

活動聯絡人姓名：勞妙玲 女士 電話：2354 2475

如需查閱及更改資料，請致電 3143 1130 與區議會秘書處聯絡。

如對區議會撥款申請有任何查詢，請與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聯絡 (電話：3143 1130)。